**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组织部**

**2019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为确实做好2019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价工作的通知》（徐政财字〔2020〕14号）文件精神，现将我单位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专项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总结，2019年我单位狠抓重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单位项目资金支出主要有19项，资金3906.228834万元, 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财务审核审批制度，项目经费预算、支出等，一律须经财务审核，财务审核合格后，由领导批示方可组织实施，严格把握财务管理关；建立检查督办制度。对执行不力、推诿拖沓，没有按时完成项目计划的责任人，提出改进意见，由责任领导负责督办，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19年，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组织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组织工作的要求部署，为维护全区和谐稳定，推动经济更好更快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一）坚持规范管理，推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规范化进程。 以农村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为抓手，健全组织架构、完善制度机制，推进农村治理规范化。一是组织体系建设规范化。认真落实市委《关于建立健全村（社区）组织体系的意见》要求，按照“5+3+N”组织架构设置，结合省委关于加强综合服务站建设要求，整合资源，合理设置，使各类村级组织和综合服务站有机融合。二是农村干部管理规范化。制定出台《保定市徐水区村干部规范化管理办法（试行）》，对农村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职责、教育培训、报酬待遇、管理考核、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进行规范，建立和完善了职责明确，管理规范，赏罚分明，寓现任、后背、离任于一体，选、育、管相结合，绩、奖、惩相统一，全面系统科学的农村干部管理机制。同时，印发《关于选派新任职农村干部到乡镇机关跟班学习的通知》，有计划安排新任职农村干部到乡镇机关进行跟班学习，通过跟班学、现场教、自己悟，切实解决新任职干部政策水平不高、作风不实、服务意识不强等问题。三是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化。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坚持以党建质量提升年活动为总抓手，突出抓好党员包联、党小组阵地建设和全员大培训。全面推行了“1+10”党员联系户，每名党员联系10户左右群众，实现村党员联系农户“全覆盖”。今年6月份以来，利用2个月时间，以乡镇为单位，开展了“两万党员进课堂”集中大培训活动。全区共集中培训70期，培训农村党员16161名，入党积极分子2010名。

（二）人才工作扎实有效开展。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借势借力雄安新区建设，进一步开拓思路和视野，创优人才发展环境。积极加强与雄安新区、京津区县的沟通交流，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稳步推进人才工作。起草制定了《2019年人才工作要点》，受理政协委员关于人才工作类型提案，深入细致分析研究，及时反馈答复意见。积极配合市做好“爱国奋斗，建功立业”宣传专栏优秀人才推荐工作。严格落实各级优秀专家政策待遇，激发优秀人才服务徐水发展的激情和干劲。

（三）有计划的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以政治建设为培训主线，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第一课并贯穿培训始终。年内，先后开展了机关和农村干部业务培训班2期；扶贫脱贫、生态文明、宪法法律、乡振振兴、供给侧改革、双创双服专题培训班8期；两新组织培训班1期；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科级和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各一期。累计培训共计20多天，邀请省、市教授28人次，培训人数达3000余人次。

（四）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突出政治标准和鼓励担当作为的鲜明导向，修订完善了《徐水区科级领导班子和科级干部年度考核办法（试行）》，务求考核指标更加精准科学、考核程序更加务实高效。同时，加强绩效管理考评，印发《保定市徐水区绩效管理专项考核办法》，制定目标体系，加强过程管理，完善考评方法，加大结果运用，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在项目资金组织管理上，我们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规定的项目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内部实现了专项资金统一归口管理，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使项目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的，严禁截留、挪用和不合理支出。制订完善财务审批制度、出差审批制度、专项资金使用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完成后，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厉行节俭，强化监管，确保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促进项目顺利实施。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我单位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

二是专款专用。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三是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组织部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